

吳鳳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教保專業服務學習實施

要點

96年10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-

98年06月03日系務會議通過

99年07月19日行政會議修正；99年8月1日正式實施

108年02月20日系務會議修正

- 一、吳鳳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(以下簡稱本系)，為鼓勵本系學生參與志願服務，發揮本系「熱情、活潑、勇於夢想」的精神，培養專業服務態度，特訂定「吳鳳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教保專業服務學習實施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辦法所稱服務學習，指經幼托相關機構自行遴選，不占職缺，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，秉持誠心及知識、體能、勞力、經驗、技術、時間等，志願協助機構辦理幼兒教保相關工作者。
- 三、申請機構以本系及產學合作合法立案幼托相關機構為原則，經本系確認服務機構後，方可前往進行志願服務。
- 四、服務學習內容以保育服務、活動領導或設計、行政協助服務、以及幼兒教保相關服務為主。
- 五、凡本系 108 學年度後(含)入學學生均應於在學期間完成 100 小時之教保服務學習，並由系主任核可通過，未完成 100 小時服務者，由「教保實習」課程任課教師指導完成；108 學年度前入學學生可將本要點修正前之「志工 40」及教保專業服務時數 80 小時合併計算，共計 100 小時即可。
- 六、校外產學合作機構服務學習服務申請流程如下：
 - (一) 申請單位填寫服務學習需求申請表(如附件一)。
 - (二) 服務學習申請經本系辦公室審查通過後公告。
 - (三) 學生至系公佈欄查詢申請服務學習之單位名稱。
 - (四) 學生辦理登記服務學習申請(如附件二)。
 - (五) 申請機構依服務學習名單，為學生辦理活動當日之意外保險並檢附保險收據。
 - (六) 學生前往申請服務學習單位服務。
 - (七) 服務學習完畢，委請申請服務單位填寫服務績效表(如附件三)。
 - (八) 攜帶服務績效表與服務學習卡至本系辦公室辦理服務時數確認。
- 七、服務學習申請採隨到隨辦制度；然服務時數確認，則於每學期期末考週統一辦理。
- 八、每學期期末辦理服務學習紀錄分享競賽，遴選並表揚優良服務學習學生，遴選辦法另訂之。
- 九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(請填申請單位全銜) 教保專業服務學習需求申請單

專業服務學習需求申請單			
單位		單位負責人	
電話		聯繫負責人	
地址			
需求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育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領導或設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行政相關服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需求人數			
服務時間	日期： 年 月 日 (星期) 時間：上午 時 分 下午 時 分 晚上 時 分		
服務內容			

- 校外產學合作機構服務學習服務申請流程如下：
- (一) 申請單位填寫服務學習需求申請表 (如附件一)。
- (二) 服務學習申請經本系辦公室審查通過後公告。
- (三) 學生至系公佈欄查詢申請服務學習之單位名稱。
- (四) 學生辦理登記服務學習申請 (如附件二)。
- (五) 申請機構依服務學習名單，為學生辦理活動當日之意外保險並檢附保險收據。
- (六) 學生前往申請服務學習單位服務。
- (七) 服務學習完畢，委請申請服務單位填寫服務績效表 (如附件三)。
- (八) 攜帶服務績效表與服務學習卡至本系辦公室辦理服務時數確認。

附件二 吳鳳科大幼兒保育系教保專業服務學習申請單

申請單位			
志工服務時間			
申請專業服務學習學生名單			
編號	班級	姓名	手機號碼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
附件三 吳鳳科大幼兒保育系教保專業服務學習績效表

教保專業服務學習績效表			
基 本 資 料	姓名：		
	班級：		
料	學號：		請張貼個人近照
	聯絡電話：		
	EMAIL：		
績 效 表 現	1、服務日期：_____ 時數共____小時		
	2、服務績效表現（請申請單位詳細敘述）		
申請單位全銜		負責人 核 章	
導師核章		系主任 核章	